**霞山区城市环境综合治理三年行动计划**

为切实解决城市管理成效不巩固问题，我区全面开展城市环 境综合治理行动，以良好市容秩序推动风貌提升工作，以美丽乡 村助力“百千万工程”落地，以优美环境加快霞山经济社会高质 量发展。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 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践行习 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 念，落实省委省政府对湛江风貌提升工作的有关要求，按照市委 市政府工作部署，树立全局观念和系统思维，通过三年集中整治， 优化城乡环境，强化社会治理，建立长效机制，提升治理水平， 全面提升霞山区城市竞争力、吸引力和美誉度。

二、工作目标

2025 年：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成城市环境存在问 题排查，整治重点区域，建立健全形成湛江中心城区风貌提升工 作机制；针对短板进行补救，治理行动先行开展，实现明显改观， 初步达到洁净、清爽、有序的市容环境。

2026 年：开展常态治理行动，巩固整治成果，完善制度规 范，推动常态化管理，以点带面，连片成型，市容环境洁净有序。

2027 年：形成系统化、标准化治理模式，市容环境得到提

升，基础设施实现提质，群众满意度显著提升，实现建设创新、 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人民城市目标。

二、整治内容

规范管理市容秩序，打造干净整齐有序环境。提高环卫保洁 标准，提高清扫机械化程度，全面落实“ 门前三包”责任制。加 强“六乱”整治，严管主干道、规范次干道，治理背街小巷、农 贸市场、老旧小区市容秩序乱象。结合中心城区风貌提升、“百 千万”工程、创文巩卫行动，重点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市容秩序 整治、交通环境整治、建筑工地整治、立面景观、噪音污染整治、 铁路沿线整治、城中村整治、集贸市场整治等九大专项治理。

（一）开展环境卫生专项整治。

提高城区环卫保洁标准，加强道路保洁，提高清扫机械化程 度，实行“机械化清扫+人工保洁”模式，重点区域 24小时动态 保洁。严查乱倒垃圾、污水行为，合理设置分类垃圾桶和分类亭， 完善投放、收集、运输、处理各环节。升级公厕设施，配置无障 碍厕位、除臭系统，落实“一厕一专人”管理。全面落实“ 门前 三包”责任制，消除卫生死角，定期整治背街小巷、城乡结合部、 河道沿岸积存垃圾，加强高铁站等城市门户连接公路以及田园风 光圈层主要公路的保洁清理工作。【牵头单位： 区环卫处；协助

单位：各街道、 区农业农村局、 区城管执法局等】

（二）开展市容秩序专项整治。

重点加强对乱摆乱卖、乱堆乱放、乱搭乱建、乱贴乱画、乱

扔乱吐、乱拉乱挂等市容“六乱”现象的清理整治力度。强化占 道经营乱摆卖现象治理，划定“严管路段、控制路段、规范路段”， 设置临时规范经营（疏导）点，引导流动商贩入市经营。全面清 理拆除道路两侧及公共场所乱搭乱建的蓬亭、棚架、灯箱、洗手 池等简易建（构）筑物、设施。对辖区道路两旁及商场前空地等 公共场所乱堆放、占道修理、占道加工现象进行全面清理。户外 广告规范设置，加强小广告清理，打击非法张贴，设置公共信息 栏，拆除违规广告牌。【牵头单位： 区城管执法局；协助单位： 区环卫处、 区住建局、 区市监局、 区科工贸局、 区自然资源局、

霞山物业站、市公安局霞山分局、 区卫健局等】

（三）开展交通环境专项整治。

加强部门协作，开展交通畅行专项治理行动，加强共享单车 管理，控制投放总量，查处车辆违规停放、“僵尸车”、占用消防 通道、车载经营等违法行为，规范电动自行车交通行为，科学施 划电动车停车位，对模糊标线进行修复，确保道路畅通。及时处 理占道施工问题，有效提升道路通行效率。【牵头单位：市公安 局交通管理支队霞山大队，协助单位： 区城管执法局、各街道、 市交通运输局执法二科等】

（四）开展建筑工地专项整治。

建筑工地围挡标准化，围挡高度、材质统一。规范设置喷淋 降尘设施，严肃整治建筑工地扬尘、建筑工地排水等高发问题，

公示监督电话。加强冲洗出场泥头车防止带泥上路，突出渣土余

泥运输监管，全封闭运输车辆 GPS 跟踪，严查抛洒滴漏和偷倒行 为。【牵头单位： 区住建局，协助单位：各街道、市公安局交通 管理支队霞山大队、 区城管执法局、市交通运输局执法二科等】

（五）开展立面景观专项整治。

道路绿化，补植行道树，增加花箱、立体绿化（如高架桥藤 蔓植物）。街头小品，增设城市雕塑、休憩座椅、艺术灯光等 “微 景观”。建筑立面整治，清洗或粉刷老旧墙体。常态化开展人行 道净化行动，依法拆除各种废弃设施，以及非法设置、影响市容 观瞻的违规占道设施。加强海滨大道南、人民大道、椹川大道、 湖光快线、疏港大道等城市迎宾道沿线，法式风情街、霞山海味 风情街区等重点区域的 “ 三线”整治。【牵头单位： 区城管执法 局、 区科工贸局；协助单位：各街道、 区文旅体局、 区政数局、 区发改局、霞山供电局、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信 集团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广播电视网络 集团有限公司等】

（六）开展噪音污染专项整治。

结合市委启动 “净、畅、宁”专项行动，加强对工业噪音、 交通噪音、施工噪音及生活噪声治理，着力解决我市噪声污染投 诉举报较多，增幅较大等问题。加快推进市区功能区声环境质量 监测点、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监测点等噪声自动监测点位建设。 在中心城区主要道路施行禁鸣喇叭措施，开展交通“净夜”专项 行动。严格落实施工审批和公示制度，对违规夜间施工、超标排

放噪声的工地依法查处。禁止商业门店店外高音喇叭招揽和广场 舞音乐扰民，规范夜间经济活动的音量和时长。【牵头单位： 区 住建局、区城管执法局、市公安局霞山分局、市生态环境局霞山 分局等按职责分工分别牵头落实；协助单位：各街道、区文旅体 局、 区政数局、 区科工贸局、市交通运输局执法二科等】

（七）开展铁路沿线专项整治。

常态化开展铁路沿线专项整治，组织全面摸查铁路沿线环境 卫生问题，加强日常巡查监管，及时处理乱堆、乱扔、乱倒行为， 依法拆除铁路沿线两侧的违法建构筑物和整治破旧建构筑物，改 善沿线环境面貌。【牵头单位：区住建局，协助单位：建设街道、 海头街道、新兴街道、东新街道、区城管执法局、区农业农村局、 区自然资源局、 区环卫处等】

（八）开展城中村专项整治。

常态化开展城中村综合整治，创新制定城中村环境提升计划 和实施方案，推进城中村人居环境品质、公共消防安全、房屋及 基础设施安全等进一步提升，并形成城中村常态化、长效化管理 机制。【牵头单位：各街道、 区城管执法局；协助单位： 区自然 资源局、区住建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消防救援大队、区环卫处 等】

（九）开展集贸市场专项整治。

常态化开展集贸市场专项整治，重点关注集贸市场内超线经 营、乱摆乱卖、违规设置伸缩雨棚或太阳伞、污水污物倾倒等问

题，并及时通报相关职能部门，依职责进行处理。加强对市场周 边占道经营、乱摆乱卖、垃圾未及时清理等现象治理，整治未经 批准的马路市场、临时摆卖点。【牵头单位： 区市监局、 区城管 执法局按职责分工牵头落实；协助单位：各街道、 区住建局、 区 环卫处等】

三、实施步骤

以小带面，整一街、带一片、美一区，长效管控，常态治理， 根治城市风貌顽疾，改善当前城市环境、提升中心城区形象、培 育未来城市名片。

（一）动员部署阶段（2025 年 7-8 月）。

各牵头单位应根据分工分别制定方案，明确责任分工。认真 梳理工作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统一执法干部对城市环境综合治理 工作的认识。积极开展宣传动员，营造人人参与、个个争当文明 城市守护者的浓厚氛围。

（二）集中整治阶段（2025 年 9 月-2026 年 6 月）。

建立问题台账，分区域、分领域开展“九大”专项整治，实 行销号管理。尤其以集中力量开展 “六乱”整治行动为切入点， 基本实现城区主次干道无违法乱搭建、无违法张贴涂画小广告、 无占道经营、无乱堆乱放等现象，市容市貌明显改善。

（三）全面整治阶段（2026 年 7 月-2026 年 12 月）。

全面深入展开城市“九大”专项整治行动，推动落实城市精 细化管理模式，严格落实“ 门前三包”责任制，规范流动经营秩

序，有效遏制噪音污染，铁路沿线环境净化等，建立全覆盖、无 缝隙、全方位的管理模式。

（四）巩固提升阶段（2027 年）。

对城市环境治理工作再整改、再提高，初步达到整洁、有序、 安静、靓丽的标准。开展“ 回头看”严防反弹，对集中整治行动 进行认真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形成长效制度，实现三年工作目 标。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成立霞山区城市治理三年整治工作领 导小组，由区政府主要领导牵头，定期研究解决重大问题，统筹 推进各项工作任务。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亲自挂帅、亲自部署， 各部门联动协调形成合力。

（二）强化宣传发动。多角度、全方位开展“九大”整治行 动宣传推广，引导、发动广大市民积极参与城市治理，积极稳妥 做好有关专项整治工作的舆情监测引导和应对处置工作。

（三）强化监督考核。定期督查、通报整治成效，对工作落 实情况实行全过程跟踪，建立健全通报跟踪督导机制，定期开展 工作检查和进度汇报，通报工作进展情况和成效，推动工作落实 落细。各牵头单位每季度末将工作落实情况报区城管委办公室。